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 华西

公告编号：2025-046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2630、证券简称 ST 华西，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5 月 30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留置，公司暂未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经查询，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重要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因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针对《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有关缺陷事项，公司目前正根据整改实施方案积极进行整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1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六）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公司、蚌埠市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阿联酋 Al-Nukhba OFS FZ-LLC 公司签订了《伊拉克巴格达 Al-Daura 热电厂修复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安装分包合同》。公司已在公告中对合同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同时，再次提示投资者关注该合同虽然已经签订成立，但合同生效需同时满足 5 项条件，合同由此可能存在的因未能同时满足 5 项生效条件而导致的合同长期未生效、合同不能执行、合同解除的风险，以及可能存在的联合体连带责任、应收账款增加回收周期加大、突发意外事件、不可抗力、执行成本超出预算成本、项目最终执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等风险。提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